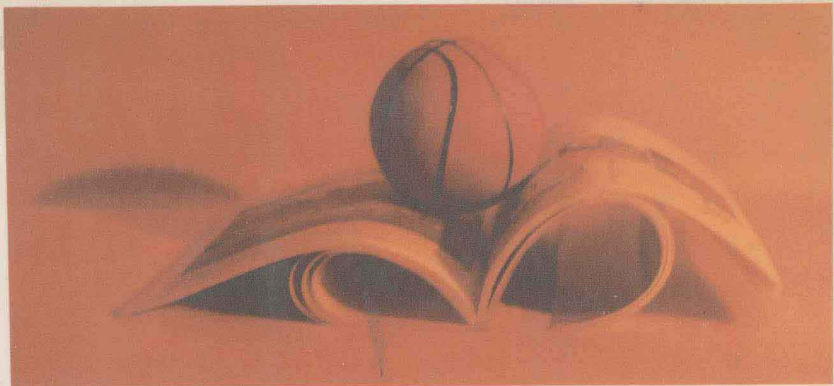




馮以宏著

中學課外活動 的 理論與實踐

出版：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

中學課外活動 的 理論與實踐

馮以淞著

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

書名：中學課外活動的理論與實踐

編者：馮以法

出版：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95—197號八樓 電話：5-753877

發行：華風書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95—7號七樓 電話：5-749495

承印：太平洋（永航）柯式印刷有限公司

版次：1987年9月初版

定價：港幣50元

書號：ISBN 962-226-144-2

序

自六十年代中期以來，香港中學的課外活動有長足的發展。這一方面是由於社會人士對課外活動態度的改變，另一方面是中學教育普及的結果。

一九六九年成立的全港青年康樂中央統籌委員會是香港中學課外活動發展史上一個重要的里程碑。這個委員會的服務對象雖然是一般青年，但因為中學生在青年人口中佔一個很大的比例，所以，它的工作對中學課外活動的發展產生了積極而又深遠的影響。它不僅給青年人提供了機會，還逐步改變了人們對課外活動的態度。

教育署和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在一九八三年聯合為中學校長舉辦的課外活動研討會是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它總結了過去的經驗，澄清了當前的疑慮，展示了未來的路向。但更重要的是，它孕育了香港課外活動統籌主任協會。香港課外活動統籌主任協會的誕生鼓舞了有關教師的士氣，加強了他們辦好課外活動的信念。

現時，香港的中學一般都很重視課外活動：公立中學平均開設超過三十項活動，私立中學也開設近二十項活動；各類活動的比例相當均勻，活動的質素也不斷提高。

過去十餘年，筆者在促進香港課外活動的發展上也盡了一點力。主要的工作有兩方面：一是在教育學院裡開課，二是在報刊上發表文章。在授課方面，初期遇到不少困難，其中比較重大的是閱讀資料的缺乏。為了解決這個困難，筆者一面發表文章，一面把這些文章輯錄起來，複印給同學參考。這樣做了一段時期之後，終於興起了把這些文章匯編成書的念頭。

這本小冊子分兩部份：第一部份是理論和評述，第二部份是計劃和實踐，共收文章十五篇。理論部份的文章重點在探討

課外活動的功能和它在香港中學的發展；實踐部份的文章嘗試以實例說明怎樣在中學裡開展課外活動。筆者希望，這些文章會對在學校裡負責課外活動工作的教師產生一些激勵的作用和提供一些幫助。

兩項附錄之中，有一項是由陳建熊校長提供的。陳校長所提供的，是一個很具體的實例。相信通過這個實例，讀者會對香港中學課外活動的目標和運作有更透徹的認識。陳校長的文章早些時候曾經獨立發行，深受讀者的歡迎。原文比較長，現在略有刪節。所刪去的，以圖表為主，在文字上則盡量保持原文的本來面目。

本書所收的文章，一部份曾經發表於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報，一部份發表於其他刊物，還有一部份是未經發表的。已發表的均在文末註明出處。這些文章得以在此重刊，全靠各有關人士的鼎力支持，筆者深表感謝。

在編寫這本小冊子的過程裡，得到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學生工讀計劃在財政上的支持以及黃近寧和關麗嫦兩位同學在文書上的協助；書成之後，又得到蘇淑冰老師的幫忙，為它設計封面；最後，本書能夠迅速面世，實有賴李國強先生和吳明瑜小姐的大力支持，謹在此一併致謝。

各位讀者，閱後若有意見，請不吝賜教。

馮以滋識

一九八七年六月一日

目 錄

第一部份：評述和分析

- | | |
|--------------------------|----|
| 1. 課外活動的理論基礎 | 3 |
| 2. 道德教育與課外活動 | 11 |
| 3. 教師在課外活動上的責任 | 22 |
| 4. 課外活動的管理 | 31 |
| 5. 學生會的功能和組織 | 45 |
| 6. 香港中學課外活動的回顧與前瞻 | 57 |
| 7. 促進香港中學課外活動的一些建議 | 68 |

第二部份：計劃和實踐

- | | |
|-----------------------|-----|
| 8. 怎樣做好課外活動顧問工作 | 83 |
| 9. 怎樣做好課外活動參與紀錄 | 93 |
| 10. 怎樣組織乒乓球活動 | 101 |
| 11. 怎樣組織朗誦比賽 | 111 |
| 12. 怎樣開展地理學會的活動 | 119 |
| 13. 怎樣組織實地考察 | 128 |
| 14. 怎樣組織象棋比賽 | 145 |
| 15. 怎樣訓練學生領袖 | 154 |

第三部份：附錄

- | | |
|------------------------------|---------|
| 16. 香港課外活動統籌主任協會成立經過 | 171 |
| 17. 香港一所標準中學課外活動的設計與實地 | 陳建熊 188 |

第一部份：評述和分析

1. 課外活動的理論基礎

青少年的基本需要

青少年期是人生一個重要的階段。在這個階段裏，不但生理上出現急劇的變化，心理上也充滿着矛盾和衝突。矛盾和衝突給青少年帶來精神上的困擾，但也促進了他們性格的發展。包華士（F.F. Powers）指出，一個人的性格通常在青少年期結束之前便已定型，日後縱有改變，其幅度也不會太大。^①

雖然青少年的需要跟一般人的需要沒有本質上的區別，但因為青少年期不僅是一個迅速成長的時期，而且是生命的轉折點，所以他們的需要特別值得重視。包華士把青少年的基本需要歸納為六項：（一）身體發展（Physical development）、（二）羣性發展（Social development）、（三）語言發展（Language development）、（四）創造力發展（Creative development）、（五）情緒發展（Emotional development）、（六）智力發展（Mental development）。^②

身體發展是一切發展的基礎。如果骨骼、器官、肌肉、神經系統或分泌腺的發展失調，人的思想和行為也會受到影響。身體均衡的發展建基於良好的飲食、睡眠、工作和休息習慣上。睡眠是一種休息方法，但並不完全等同於休息。參加一些

有別於日常工作的活動也是一種很好的休息方法，因為它使人感到愉快和滿足。成人的工餘消遣和學生的課外活動都屬這一類活動。

心理學家指出，兒童很早就注意到社會控制的存在，並且懂得怎樣調節自己的行為以適應外在的環境。社會意識雖然在幼兒時期便已開始成長，但它要到青少年期才迅速地發展起來。在兒童的羣性發展過程中，及早引導他們養成互助合作的精神是很重要的。這種在羣體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互助合作精神最能夠通過課外活動培養出來。通過課外活動，學生懂得遵守規則和尊重別人的重要性，也學會如何接受領導和領導他人。在活動的過程中，問題不斷湧現。這對參與者來說是一種有效的刺激，因為它迫使他們重新思考和調節自己的行為。這個思考和調節的過程就是羣性發展的過程。

語言是認知、思維和傳意的工具。語言源於生活，因此，語言發展和生活經驗有着密切的關係。生活多姿多采，語言的發展也比較理想。每一個青少年都有發展自己的語言能力的要求。做教師的如何協助他們達成這個願望呢？答案是豐富他們的生活經驗，並把這些經驗和語言學習結合起來。從這個角度看，課外活動是很值得重視的。

人的創造力是社會進步的源泉。這創造力雖然可以在每一個正常兒童的身上找到，但如果它得不到適當的引導，是不會開花結果的。盲目的摸索可能帶來一連串的失望，以致把那創造的火花窒息，甚或導致錯誤習慣的形成。反之，如果獲得適當的指引，兒童的創造力是不難發揮出來的。兒童的創造經驗是很值得珍貴的，因為它將會誘發出更多和更大的創造力。走別人走過的路和自己闖出一條路來，雖然同樣到達目的地，兩者的感受卻是截然不同的。製造機會和提供輔導，讓學生的創造力得以發揮，是教師的責任之一。這責任是可以通過課外活

動達成的。

每一個人都需要別人的關懷和愛護，兒童當然不會例外。可是，環顧四周，兒童的情緒未受父母或教師重視者比比皆是。這是很令人擔憂的。這問題對青少年來說尤為嚴重，因為他們的情緒是很不穩定的。其實，為人師者，不但要重視學生的情緒，還要給予適當的輔導，使他們的情緒經常保持平衡，生活過得愉快。情緒控制的學習無疑是重要的，卻不容易收進課程裏。也許，教師可以在日常的教學工作，特別是課外活動中，多些關懷學生，並在適當的時間向他們進行情緒教育。

智力測驗的結果顯示，在少年期和青年早期，智力的發展是相當迅速的，但到十五歲前後便開始緩慢甚至停頓下來。心理學家指出，一般人都未能把潛藏的智能充分地發揮出來，因此，學校應該提供更多的刺激，使學生的潛能得以發揮。青少年學生一般都有很强的自我要求，而這要求未必能夠從課程活動中獲得充份的滿足。課外活動大概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補充課程活動之不足，給學生提供更多的刺激，把他們的潛能發掘出來。

綜上所述，在滿足青少年的基本需要上，課外活動扮演着一個相當重要的角色。

課外活動的功能

根據米勒（F. A. Miller）等人的分析，課外活動的功能可從四方面去討論：(A)對學生的貢獻、(B)對課程的貢獻、(C)對學校行政的貢獻、(D)對社會的貢獻。茲分述如下：

(A) 對學生的貢獻

- (1)提供機會，讓學生發展原有的興趣和培養新的興趣；
- (2)使學生通過親身的體驗，對領導、友愛、合作和獨立行

動等觀念有較深刻的認識，從而加強其公民意識；

- (3)促進校風和發揚學校精神；
- (4)提供機會，讓青少年能夠滿足合羣的要求；
- (5)鼓勵道德和性靈的發展；
- (6)促進學生身心的健康；
- (7)使學生獲得全面的羣性發展；
- (8)擴大學生之間的交往；
- (9)提供機會，讓學生能夠充份地發揮其創造力。

(B) 對課程的貢獻

- (1)補充或加強課室的經驗；
- (2)發掘新的學習經驗，以冀將來發展成為課程的一部份；
- (3)提供更多個別及團體輔導的機會；
- (4)促進課堂教學工作。

(C) 對學校行政的貢獻

- (1)加強學生、教師、行政人員和監察人員之間的合作；
- (2)使學校各部門之間聯繫得更緊密；
- (3)提供機會，讓學生在較少限制的情況下學習如何善用閒假；
- (4)讓教師更清楚了解，學生面臨困境時，是什麼力量促使他們作出現時的反應。

(D) 對社會的貢獻

- (1)促進學校與社會的關係；
- (2)鼓勵社會人士關心和支持學校。^③

課外活動的功能無疑是很大的，而且是多方面的，但這功能能否得到發揮，還要看負責其事者對課外活動有沒有足夠的認識和是否懂得運用這件重要的教育工具。運用得當，它的教育效果是異常重大的；反之，它會帶來反教育的效果。

體育競賽本來是一項有益身心的課外活動，它不但可以促

進參賽者的健康，還可以激發起他們的進取心和鬥志，協助他們養成公平正直和不屈不撓的精神。可是，如果推行不得其法，例如主辦者和參賽者都過於重視勝負和榮譽，則不但以上的目的難以達到，而且還會帶來相反的效果。據筆者了解，有一些學校的負責人，在校際體育競賽中，爲了爭取勝利以提高學校的聲譽，不惜虛報學生的年歲；也有個別教師，爲了同樣的目的，在比賽進行時，有意無意地鼓勵學生「出術」甚或動粗。這樣做的結果是，體育競賽起了一種反教育的作用。

課外活動本來是爲了補充和加強課堂的經驗。誠如佛烈特維爾（E. K. Fretwell）所說：「課外活動應源於課程活動，同時反過來使它更加充實。」^①課外活動與課程活動之間存在着唇齒相依、互爲表裏的關係，兩者都不可偏廢。然而，仍然有不少教育工作者視課外活動爲可有可無的東西，也有一些學校的行政人員在盲目地追求更多的課外活動。在學生參與方面也出現類似的情況：不少學生甚麼活動都不參加，另一些學生則凡活動都有他們的份兒。過猶不及。漫無目的、毫無節制的課外活動不但不能加強，反而削弱了課堂的經驗。

師生的關係是可以通過課外活動而密切起來的。師生的關係密切，教師對學生的影響力自然加強，教師的教學和輔導工作自然更爲有效。可是，這關係如果處理得不好，可能出現兩種情況：其一是師生的關係惡化，彼此之間的距離越拉越遠，以致無法溝通；其二是師生的關係過份密切，彼此之間的界限模糊了，以致在部份學生之中出現目無尊長的局面。任何一種情況的出現都不利於正常教學和輔導工作的進行。

課外活動又可以促進學校與社會的關係。協助慈善機構賣旗籌款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通過這些有意義的社會活動，學生上了人生寶貴的一課。他們藉此對社會有了進一步的認識，也體會到每一個人都要對社會負起一份責任。可是，在缺乏適

當的輔導和監管下，個別學生竟然在參加這些活動時做出了駭人聽聞的反社會行為來：他們伺機把募捐得來的善款放進了自己的口袋裏！這樣，一項本來是爲了促進學校與社會關係的活動反而把兩者的距離拉闊了。

以上的分析顯示，課外活動基本上是一件中性的教育工具。祇有落在善於運用這件工具的教師手上，它才能發揮最大的功能。盲目地發展起來的課外活動，儘管蓬勃得如雨後春筍，也不一定會給青少年學生帶來什麼好處。身爲教育工作者，我們基本上應該視課外活動爲一種手段，而不是一個目的。雖然，在某些情況下，它既是目的也是手段。我們協助學生搞課外活動，不僅是爲了讓他們過一段快樂的時光，更是爲了藉此達到既定的教育目的。要達到這個目的，詳盡的計劃、小心的安排和適時的輔導是不可或缺的。

課外活動在香港的重要性

課外活動的功能既如上述，它的教育價值應是無庸置疑的。其實，二千多年前，中國的孔子和希臘的亞里士多德便已非常重視課外活動了。前者以禮、樂、射、御、書、數六藝教學生，其中樂、射、御三項可說是課外活動；後者不但異常重視體育和音樂，更進而大力宣揚休閒教育。本世紀二十年代，通過佛烈特維爾等人的提倡，課外活動在美國獲得了長足的發展。影響所及，世界各地，包括中國在內，都更爲重視課外活動了。

因爲課外活動有高度的教育價值，它在世界各地普遍受到重視是理所當然的事。在八十年代的香港，課外活動的教育價值尤爲顯著。香港的課外活動是六十年代中期以後才比較蓬勃地發展起來的。經過1966和1967兩年的社會騷動之後，香港政

府開始注意到課外活動在疏導青少年過剩的精力上所起的作用，於是加以提倡。經過十多年的發展，香港中學的課外活動已有了一定的基礎。根據1980年一項調查所得的結果，香港的政府和資助中學平均給學生提供約二十七項課外活動。^⑤

上文提及，課外活動的教育價值在八十年代的香港尤其顯著。爲什麼這麼說呢？這是因爲香港的學校教育、家庭生活和社會風氣都有很多未如理想的地方，而課外活動在這幾方面都可以發揮一定的補足作用。

先談談學校教育。香港自1978年推行九年強迫教育後，不少無心向學的青少年被迫留在學校裏，直至滿十五歲爲止。對這些學生來說，學校生活是很苦悶的。又由於香港的中學絕大部份以英語授課，增強了他們學習上的困難，使他們對學校生活更加失去興趣。要解決以上的問題，最重要的當然是改用中文授課、改善課程和改進教學法了，但課外活動在促進學生對學校生活的興趣這方面所起的作用也是不容忽視的。研究的結果顯示，中途退學的學生在課外活動的參與上是比較弱的。^⑥對此，我們可以作這樣的解釋：因爲他們比較少參加學校的課外活動，對學校缺乏歸屬感，稍遇挫折，便萌去志。由此可見，課外活動對某些學生是可以產生一定的維繫作用的。對個別學生來說，在課外活動方面的成就足以補償他們在學業上的失敗，使他們恢復自信，愉快地生活。

香港的居住環境比較惡劣，大多數人的居住面積不超過五平方米。^⑦一家數口，擠迫在一所只有約二十餘平方米的房子裡，其家庭生活之困乏，不難想見。這個問題，更由於香港的生活程度高，夫婦雙雙出外工作以維生計者比比皆是，因而顯得更爲嚴重。更有甚者，有些父母工餘只顧自己尋歡作樂，把家度置諸腦後。處此情況之下，學校只好負起一部份本應由家庭承擔的責任。課外活動正是完成這項任務的一種有效工具。

在香港這個工商業發達的社會裡，物質的誘惑力是很大的，作奸犯科的事件也層出不窮。生活在這樣的一個社會裡，日夕耳濡目染，血氣方剛的青少年，偶一不慎，便會誤入歧途。香港的教育工作者都感到他們在這方面有重大的責任，但苦無良策。在學校裡，德育究竟應該如何推行呢？設德育科是一個辦法，但搞好學校的課外活動也許是一個更有效的辦法。愉快的學校生活固然可以增強學生抗拒物慾引誘的能力，豐富的課外活動更向教師提供了對學生進行德育的良好機會。

參考書目及註釋：

- ① Powers, F.F. "Stages in Human Life," 見 Skinner, C.E. (Ed.) *Essentials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 Hall, 1958), 頁 98。
- ② 同上，頁 87—95。
- ③ Miller, F.A., Moyer, J.H. and Patrick, R.B. *Planning Student Activities*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 Hall, 1956), 頁 13—19。
- ④ Fretwell, E.K.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in Secondary Schools*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31), 頁 2。轉錄自 Johnston, E.G. and Faunce, R.C. *Student Activities in Secondary Schools* (New York: Ronald Press, 1952), 頁 8。
- ⑤ 馮以淦〈香港中學的課外活動〉，《社聯季刊》1981，77：24—31。
- ⑥ a. Bell, J.W. "A Comparison of Dropouts and Nondropouts on Participation in School Activities," *The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1976, 60:248-251.
b. 馮以淦〈退學生的家庭、學校及社會生活——香港中學生中途退學問題研究之二〉，《社聯季刊》，1974，49:18-22。
- ⑦ 1981年，香港的市民大約有40%入住公共屋邨，15%居住於各類寮屋。屋邨主要分兩類：一類是每人平均佔地3.2平方米，另一類是4.5平方米。

本文原載《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報》，1982，10(2)：7—12。現稍有刪節。

2. 道德教育與課外活動

道德教育的意義

老子說：「道生之，德畜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王弼在解釋這句話時說：「道者，物之所由；德者，物之所得也。」引伸來說，道德就是我們在生活上所應遵循的理法。換言之，道德是一種用以調節人際關係的社會行為規範。道德教育的目的，就是通過各種形式的教育，使學生產生「愛」、「義」、「謙」、「忠」、「誠」、「孝」和「恕」等為社會所接受的意識和行為。

道德教育一向都是常規學校裏最重要的一環。在討論教育目標時，不論我們強調的是三育、四育、還是五育，我們都把德育放在最前頭。遠在二千多年前，東西方的哲學家如孔子和柏拉圖等便已意識到，教育的最終目標是使學者達到「至善」的境界。因此，他們分別提出了「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目標和「哲王」的理想。十九世紀的教育家赫爾巴特（J.F.Herbart）也認為「整個教育工作可以用一個概念簡略地表示——德性的培養」。^①

作為一個教育家，孔子是非常重視道德教育的。他的教育思想可以用一個「仁」字概括起來。在「論語」一書中，他多次談